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TH 敏實集團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425)

董事、財務總監調任及高管委任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趙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秦榮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 包建亞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
- 梁天柱先生已辭去此前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職務。彼仍將保留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職務。

梁天柱先生已確認就上述安排與董事會達成合意，且就此辭任並無須敦請股東知悉的其他任何事項。董事會籍此就梁天柱先生過往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向其致以衷心感謝。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並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

- 趙鋒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 秦榮煌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
- 包建亞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
- 梁天柱先生已辭去此前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財務總監職務。彼仍將保留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職務。

梁天柱先生已確認就上述安排與董事會達成合意，且就此辭任並無須提請股東知悉的其他任何事項。董事會籍此就梁天柱先生過往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向其致以衷心感謝。

趙鋒先生，38歲，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之一。趙先生負責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為「集團」）的整體銷售事務。趙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江南大學（時稱江蘇無錫輕工業學院），主修包裝工程。趙先生已積逾十一年的業務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九年加入本集團前，趙先生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商出任技術主管、採購員及總經理助理。自加入本集團起，趙先生先後出任採購員、業務部經理及業務營運副總經理。

除上述披露之本公司管理職外，趙先生於過往三年內未在任何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管理職，且與本公司其他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分別按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定義）概無任何關聯。趙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與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律571章）所指之任何權益。本公司已與趙先生訂立屆滿時間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的服務合同。依此服務合同，公司將根據趙先生為公司提供的服務向趙先生每年支付人民幣約302,340元作為董事薪酬。趙先生可能獲得酌情花紅，是否發放花紅將由董事會或其正式委任的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及趙先生表現後酌情決定。就本次委任趙先生為執行董事事宜，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而須敦請股東知悉的事宜。

秦榮煌先生，39歲，執行董事兼嘉興敏惠（本集團其中一家中國附屬公司，位於中國嘉興）總經理。秦博士於二零零一年加盟本集團前，曾於一九九七年至二零零一年間在臺灣一家美台合營企業擔任公司經理。在加入本集團後，秦博士曾任職寧波技術中心總經理，直至現時出任嘉興敏惠總經理一職。秦博士於一九九七年在臺灣國立清華大學取得博士學位，主修物料科學，並獲臺灣清華大學頒授物料科學及工程學博士學位。彼為秦先生的堂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包建亞女士，34歲，本集團會計總監。包女士於一九九三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主修國際會計。彼在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積逾十三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前，曾在另一家國內製造商擔任會計總監。

承董事會命
梁天柱
秘書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截至公告發佈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秦榮華先生、石建輝先生、穆偉忠先生、秦榮煌先生及趙鋒先生；非執行董事蕭宇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邢詒春先生，王京博士及張立人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